

#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威环政办字〔2022〕10 号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里口山管理服务中心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：

为促进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威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和《威海市环翠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区政府确定 8 个项目为 2022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实行目录化管理，现予公布。各镇街及有关部门、单位要严格按照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，认真做好决策事项办理工作，及时提报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决定。

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。未列入目录的项目，如确有必要、条件成熟并经区政府领导同意，有关部门可以适时提出。

附件：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7月1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##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重大行政 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决策承办单位	提报研究时间
1	威海市环翠区水土保持规划 (2020-2030 年)	环翠区水利局	2022 年 5 月 (已完成)
2	撤销义和社区并入家和社区	羊亭镇人民政府	2022 年 6 月 (已完成)
3	撤并、调整润河社区管辖范围	羊亭镇人民政府	2022 年 6 月 (已完成)
4	撤并、调整西海社区管辖范围	羊亭镇人民政府	2022 年 6 月 (已完成)
5	冶口村、刘家台社区范围调整	温泉镇人民政府	2022 年 7 月
6	社区居民委员会设立、范围调整	嵩山街道办事处	2022 年 7 月
7	前进社区更名西南村社区居委会项目	环翠楼街道办事处	2022 年 7 月
8	威海市褚岛保护与利用规划 (2021-2030 年)	环翠区海洋发展局	2022 年 11 月

